

证券代码：300009

证券简称：安科生物

公告编号：2024-063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8日10:00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9日以直接、邮件的形式送达。应到董事12人，实到董事12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宋礼华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形成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569,569,737.56元，其中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419,877,516.86元。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419,877,516.86元。

同意公司以本次董事会决议日总股本1,672,553,658股扣除回购账户股份4,187,406股后的股份数1,668,366,252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66,836,625.20元。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自本次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分配方案的股本基数发生变动，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上述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股东回报和公司持续发展，符合《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24〕10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化，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指定人员办理上述注册资本变更及章程修订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等全部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5年1月7日（星期二）上午9:30在合肥市高新区海关路K-1公司A座1201会议室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9日